



郭榮鏗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Legislative Council Office of the Hon. Dennis Kwok



立法會
政制事務委員會
主席 譚耀宗議員

主席先生：

要求加入擴大功能組別議席的界別選民基礎至委員會議程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去年 8 月 31 日作出決定，儘管指明 2016 年第六屆立法會的組成辦法和法案、議案的表決程序沿用本屆的安排，惟其沒有限制立法會功能組別議席的界別組成及選舉辦法作出改革。另根據《立法會條例》（香港法例第 542 章），立法會功能組別議席的界別組成及產生辦法只需藉修改該條例即可作出變更。

社會對改革功能組別議席的界別組成及選舉辦法一直有強烈要求，亦不少傳媒報道揭露現時個別功能組別議席的界別組成及選舉辦法存在很多不合理的狀況。此外，不少民意調查均指出，擴大功能組別議席的界別選民基礎是大多市民的意見。鑑此，本人要求閣下將擴大功能組別議席的界別選民基礎加入本委員會議程，並儘快安排會議討論及邀請公眾表達意見。耑此奉達，順頌

公祺

郭榮鏗
政制事務委員會委員

2015 年 10 月 23 日